

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線上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7 月 2 日(五)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文中教職員群組 MEET 會議室

主席：黃校長美娟

記錄：陳純慧

出席：85 人 請假：1 人

一、主席報告：

今天是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期末校務會議，也是我們第一次以線上形式召開校務會議。我們從 5 月 17 日宣布停課直到學期末。期間，延長兩次全國三級警戒，一直到 7 月 12 日。

全新北市能在停課當天就立即全校上線進行教學的學校，我們算是前幾名，這都要感謝各位。行政同仁的積極規劃與協助，近乎 100% 的老師們在最短的時間內調整教學模式，遇到問題就想辦法解決問題，讓線上教學變成可能。看著夥伴們每天在線上指派作業，線上關注學生的學習，關懷學生們的家庭狀況，給予協助與幫忙，除了課業，也協助家庭防疫紓困與心理輔導。謝謝大家為了孩子的學習，卯足了勁，完成線上授課的任務，我相信這部分也讓家長們相當安心。同時，我們也自我完成線上教學、線上學習的升級。

疫情過後，我們也相信與疫情共處已經是新常態，運用科技轉型的速度必須再加快。教育各個層面都需要重新檢視、修正、調整、因應。我們也可以想像這樣的教育衝擊一定會帶來更巨大化的程度落差，更嚴重差異化的學習結果，擴大化教育不平等的現象，而這樣的結果也就更需要教育來弭平這樣的差距，更凸顯教育的意義與價值，更需要你我共同的努力來完成。

一個半月的線上教學、再加上未來兩個月的暑假，開學後我們如何以學習脈絡的視角，看待學生的學習歷程，突破傳統章節的限制，以團隊的力量，用概念貫穿學習歷程，展現教育的專業，讓孩子在有限的時間內，享受更高品質的學習，才有可能在有限時間，彌補這麼巨大的程度落差。這些，都需要夥伴們一起思考，讓我們的孩子得到更好的照顧，展現更強大的學習動機，才能有更好的學習成效，具備跟未來世界一較長短的能力。在此也謝謝家長會，一直以來對學校的關心與支持。

今年新生班級數，目前有 183 位，班級數維持。其中資優生部分有 7 位，此次所有鑑定通過的學生都願意到文山報到，代表的是對文山的肯定，也是我們甜蜜的負荷。普通班的學生有為數不少的學生未來本校報到，私校環伺，我們如何在紅海當中創造藍海，需要我們一起思考、努力！我知道有難度，但那怕只有 1% 的機會，我們也要花 100% 的努力。

謝謝大家的用心，期待早日解封相聚的一天。祝大家暑假快樂、平安！

二、家長會長報告：

首次接任家長會的事務就遇到如此嚴重疫情，這對每個人都是個挑戰。因為疫情，學校許多例行性活動均停辦，由家長會支應的經費也無法如預期執行，因此家長會決議在預算結餘可負荷下，將依校方各處室提出之需求，協助學校恢復正常上課所需準備。

因為疫情，除了家長的生計，孩子們的作息或學習意願等都受到影響，暑假期間也請老師們多費心。對於9月1日開學是否能像之前這樣上課，也存在著許多不穩定的變數。若家長們對於暑假期間及開學前有任何建議，也希望能透過家長會群組集思廣益。通常學期結束都是以比較歡樂的心態來開會，但這個學期末大家都有比較煩惱的事情需解決，希望我們能運用團體組織地力量共同度過難關。祝福大家疫情期間能保持心情開朗，也祝大家闔家平安、一切順心！

三、教師會理事長報告：

這場疫情，因為病毒不斷地變種，目前還看不到盡頭。對臺灣來說，第一波的遠距教學才剛結束。疫情已經改變了教育的方式，而且回不去了。大家可以利用暑假，反思檢討，在第二波遠距教學開始之前，充分準備。祝大家暑假愉快、平安健康！

四、教師榮退歡送：略(影片略)

五、各處室報告：略(簡報如附件)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服裝儀容檢查規範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18日新北教國字第1100279928號函，各校確實依「國民中(小)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檢核表」重新檢視並修正校內服裝儀容規定，經服裝儀容委員會及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110年3月3日召開服裝儀容委會並通過修正要點，依規定提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同意62票，過半數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為「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8月7日新北特教字第1091483377號函，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

二、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5月3日110年度高中職暨國中服儀規定審查決議辦理。

決議：同意 58 票，過半數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之活動中心相關設備租借費用及雇用校選助理人員協助場地租借及其費用收費基準。

說明：

- 一、本校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中增列租借學校設備之桌子及椅子收費標準。依本校 108 年 6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現行之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於租借“活動中心”場地無相關設備之桌子及椅子收費基準，擬增列租借一張摺疊桌收費 30 元，租借一張摺疊椅 10 元。
- 二、本校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中，修訂有關「雇用校選助理人員協助場地租借及其費用」以最低時薪*3 時/次。依現行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校園場地借用「各場所使用規則及收費基準表」有關綜合大樓體育館、電腦教室及多功能教室租借，須雇用校選助理人員，其費用以 300 元/次計為當時以最低時薪@150 元*2 時/次，惟考量租借各項場地均可雇用校選助理人員協助，且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浮動時薪給付助理人員較為合理(110 年 1 月 1 日現行最低時薪為 160 元/時)；另近年因疫情增加，校園場地租借助理人員需協助檢視場地消毒復原事宜，擬依需求修訂「各項場地租借，須雇用校選助理人員，其費用以最低時薪*3 時/次，以期協助完成本校校園場租相關事宜。

決議：同意 57 票，過半數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因應 109 學年度普通班級數調整，修正協助行政減課節數為 15 節，其分配情形如說明三，提案議決之。

說明：

- 一、依 103 年 11 月 11 日北教中字第 1032105226 號新北市國民中學教師每星期授課節數補充原則辦理，學校教師協助校務酌減節數，全校總班級 18 班至 26 班為 15 節。
- 二、本校協助校務酌減授節數規劃為教務處 6 節、學務處 4 節、輔導處 4 節、教師會 1 節，合計 15 節。

決議：

- 一、本案經附議提修正案，減課時數附議修正為「教務處 5 節、學務處 4 節、輔導處 2 節、教師會 1 節、級導師 3 節」，經表決同意 30 票，未過半數同意，修正案未通過。
- 二、本案規劃為教務處 6 節、學務處 4 節、輔導處 4 節、教師會 1 節，合計 15 節。本案同意 44 票，過半數同意。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10年7月2日(五)中午12時00分